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南阳市公安局边界接入平台党政军链路项目**

**项目编号： 南阳政采公开-2025-31**

**采购人： 南阳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采购人拟就下述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活动，欢迎潜在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南阳政采公开-2025-31

2.项目名称：南阳市公安局边界接入平台党政军链路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 136.84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136.84 万元

4.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 1 | 南阳市公安局边界接入平台党政军链路项目 | 1368400 |

5.采购清单或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供货完毕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4.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进口产品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四、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方式：

☑使用电子营业执照系统，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投标人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可申领电子营业执照，申领电子营业执照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专区《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投标人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http://111.6.77.187:8081/ggzy/）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营业执照申领技术支持电话：17269580661、17269580657，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技术支持电话：17719857571

4.售价：0元。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及上传

☑使用电子营业执照系统。投标人须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南阳版）”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系统功能”-“组件下载”处下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后缀为:.file）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http://111.6.77.187:8081/ggzy/）。逾期上传至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提出异议或者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17719857571。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 年 7 月 2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

地点：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111.6.77.187:8081/ggzy/）。

七、公告期限

2025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公安局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1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7-612220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范蠡东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市民服务中心中区3号楼5楼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方式：0377-61176178

3.网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 E-mail:nyszfcgzx@126.com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年 7 月 3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描述** | **数量** | **单位** |
| 1 | 下一代防火墙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1. 标准2U设备,双冗余电源；标配≥6个10/100/1000M Base-TX、≥4个千兆SFP接口、≥4个万兆SFP+接口，1个接口扩展槽；防火墙吞吐≥30G，并发连接数≥300万，新建链接≥20万/秒；含IPS特征库、防病毒特征库、应用识别及URL分类库3年升级服务。   **基本功能**   1. 支持透明、路由、混合、旁路等部署模式；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BGP、ISP路由，内置移动、联通、电信、教育网、网通、长城宽带等ISP服务商地址列表； 2. 开通网络入侵防御功能，系统默认自带IPS规则库≥7500条；开通网络应用识别功能，系统默认自带应用识别≥2100种；开通网络防病毒功能，系统默认自带防病毒库≥1260万条； 3. 支持基于硬件Hypervisor技术的底层虚拟化，各个虚拟防火墙之间完全隔离，可运行不同的防火墙版本，拥有完全独立的CPU、内存、接口等资源。每个虚拟防火墙均提供完整的安全功能，包括防火墙、入侵防御、防病毒、上网行为管理和流控、VPN、IPv4/IPv6双栈等； 4. 支持基于接口/安全域、地址、用户、服务、应用和时间的防火墙访问控制策略。支持详细的访问控制策略日志，每条匹配策略的会话均可记录其建立会话和拆除会话的日志；访问控制策略日志可本地记录或发送至Syslog服务器； 5. 支持与威胁情报云联动，基于实时更新的威胁情报提供安全防护功能，支持基于IP、域名的威胁情报查询和实时防护，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内网风险主机/失陷主机分析； 6. 支持基于策略的流量统计和会话统计，支持访问控制策略加速技术，减少策略对设备性能的消耗。 | 1 | 台 |
| 2 | 安全认证网关（万兆） | 1.硬件要求：标准2U机架式设备，具有液晶显示屏，国产CPU、硬盘≥256G；千兆网口≥6个；万兆光口≥2个；USB2.0≥2个；USB3.0≥1个；console口≥1个；VGA口≥1个。  2.产品性能：加密吞吐率 ≥4Gbps；并发连接数 ≥3W；RSA每秒新建连接：单向≥1.3K；双向≥1K；SM2每秒新建连接：单向≥1.3K；双向≥1K；HTTP TPS（每秒交易数）≥ 2W。  3.支持口令、动态令牌、公安数字证书、扫码等认证方式，同时支持以上认证方式自由组合进行多因子认证。  4.产品支持：国密SM1、SM2、SM3、SM4、SM9等算法。  5.支持Web水印功能，通过对网关代理界面添加水印，实现截屏、录屏泄密可追溯，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证明材料。  6.首页展示系统告警信息：当系统出现故障时（比如：License即将过期），首页会弹窗提示管理员，并提供详情查看调整引导。告警事件可提供建议处置措施，方便运维人员进行维护管理。  7．支持黑名单文件管理，支持黑名单自动更新，支持从WEB站点下载、从LDAP服务器下载以及手工导入黑名单三种模式。  同时支持百万级别黑名单证书的快速查询。  8. 支持证书认证，实现网关和客户端的双向强身份认证，保证接入用户身份的真实性。支持 SSL3.0、TLS1.0、TLS1.1、TLS1.2、TL.S1.3、TLCP协议，适应多样化的网络环境；可以根据客户端发起访问的类型自适应国密或者国际算法加密。  9.客户端支持设备绑定功能，支持用户与IP、MAC进行绑定，确保用户在合规的设备上进行登录访问。  10.支持可信身份信息传递。将用户个人数字证书信息通过绑定在HEADER，COOKIE中等方式传递至后端应用；同时可以对注入的信息进行签名，防止伪造用户登录。 | 1 | 台 |
| 3 | 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1. 标准2U机架式，由非信任段服务器、信任端服务器组成；   2、网络接口：≥10/100/1000Mbps(电口)x4，≥万兆SFP+(光纤口)X2；其他接口：USBx2个、VGAX1个、CONSOLEx1个；  3、应用吞吐量：≥8Gbps、并发客户端数量>30000、最大数据文件>40G、任务调度粒度：秒级。  **基本功能**  1、采用基于Linux内核的安全操作系统；操作系统内核以及关键进程部分进行硬件固化；使用内核级IDS，确保系统关键进程安全，阻止非授权访问；2、支持 ORACLE®、SQL Server®、MySQL®、DB2®Sybase®、达梦 DM®、东软 0penBASE®、人大金仓KingbaseES®、南大通用GBase®、国信贝斯 iBASE®等国内外主流数据库的接入适配；  3、支持 FTP、Samba、NFS 等各类文件服务器的接入适配；支持Web Service服务接入适配；支持文件格式、扩展名、大小的黑白名单过滤；  4、支持数据库字段格式与内容的过滤和替换，实现基于数据条件的安全同步；支持文件和数据库大字段的病毒查杀功能；  5、支持自定义业务分组，将从属于某项业务的数据传输任务分组，便于集中管理：支持按照业务分组生成传输统计分析报表，内网出入数据用途、时间与流量一目了然；  6、支持任务传输异常中断、安全策略触发的报警功能；支持与集中监控系统无缝对接，支持将审计信息或报警信息发送到集中监控系统统一管理；  7、单向通道设计，只允许内向外的连接，在网闸的外网端不能打开任何监听端口，提高系统的安全性：支持数据交换任务的负载均衡，支持双机热备；  8、产品厂商入围公安部组织测试的接入平台厂商名单。 | 1 | 套 |
| 4 | 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1、标准2U机架式，采用2+1架构和专用硬件隔离技术，属完全自主开发且不可从外部编程控制；  2、网络接口：单板10/100/1000Mbps（电口）×6，万兆SFP+（光纤口）×2；  3、搭配“安全数据交换系统”可以实现：应用吞吐量：≥8Gbps、并发客户端数量>30000、最大数据文件≥40G、任务调度粒度：秒级。  **基本功能**  主要功能为物理隔离通道，搭配“安全数据交换系统”可以实现以下性能：  1、采用基于Linux内核的安全操作系统；操作系统内核以及关键进程部分进行硬件固化；使用内核级IDS，确保系统关键进程安全，阻止非授权访问；  2、支持ORACLE®、SQL Server®、MySQL®、DB2®、Sybase®、达梦DM®、东软OpenBASE®、人大金仓KingbaseES®、南大通用GBase®、国信贝斯iBASE®等国内外主流数据库的接入适配；  3、支持FTP、Samba、NFS等各类文件服务器的接入适配；支持Web Service服务接入适配；支持文件格式、扩展名、大小的黑白名单过滤；  4、支持数据库字段格式与内容的过滤和替换，实现基于数据条件的安全同步；支持文件和数据库大字段的病毒查杀功能；  5、支持自定义业务分组，将从属于某项业务的数据传输任务分组，便于集中管理；支持按照业务分组生成传输统计分析报表，内网出入数据用途、时间与流量一目了然；  6、支持任务传输异常中断、安全策略触发的报警功能；支持与集中监控系统无缝对接，支持将审计信息或报警信息发送到集中监控系统统一管理；  7、单向通道设计，只允许内向外的连接，在网闸的外网端不能打开任何监听端口，提高系统的安全性；支持数据交换任务的负载均衡，支持双机热备；  8、产品入围通过公安部组织测试的接入平台安全产品名单。 | 1 | 台 |
| 5 | 集控探针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以太网接口：≥6个10/100M/1000M电口、2个USB口；标准机架式机箱，专用安全加固Linux操作系统。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吞吐量2Gbps。最大探测设备≥100个  **基本功能**  1、支持实时探测防火墙、入侵检测、可信边界网关、前置流媒体服务器、文件服务器、数据库服务器等第三方网络设备的性能、端口和在线状态；  2、提供ping 、telnet 等常用网络运维命令模块；  3、支持通过snmpv3协议采集状态日志，采集过程支持 MD5认证方式和AES加密算法；  4、具备主机安全保障机制支持ssh监听和tomcat监听开启与关闭；  5、以主动模式采集转发外网的设备和业务日志信息，并上报边界运维管理平台。 | 1 | 台 |
| 6 | 流量监测探针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1、软硬一体架构，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安全加固操作系统支持多核并行；2U标准机架式机箱，标配不少于6个千兆电口、2个板卡扩展槽、2个USB接口；  2、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系统吞吐量≥2Gbps。  **基本功能：**   1. 产品支持与边界运维管理平台联动从底层数据流解析还原Oracle、MySQL、FTP、SMB等常用应用层数据协议； 2. 支持与边界运维管理平台联动从底层数据流解析还原Oracle、MySQL、FTP、SMB等常用应用层数据协议； 3. 流量监测探针支持与边界运维管理平台联动解析识别delete、 execute、truncate、grant、revoke、drop高危跨域数据操作行为； 4. 支持与边界运维管理平台联动通过数据综合分析，生成一定时间段内与边界接入平台有数据交换行为的可视化数据画像，并可直观展示交互流量； 5. 支持与边界运维管理平台联动解析展示数据库、文件、视频和请求类等传输业务的地址端口，协议类型和上、下行流量等详细信息；   6、支持串行部署或者旁路数据镜像部署，通过管控中心集中统一下发配置策略。 | 1 | 台 |
| 7 | 边界运维管理平台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1. 包括运维管理平台与流量监测探针组成，管理平台硬件配置：标准机架式设备，2U冗余电源，标配≥4个千兆电口、≥2万兆光口；主要性能：系统吞吐量≥4Gbps、支持边界数量≥30条、支持设备数量≥300台、最大支持服务数量≥1,000个、日志处理速率≥10000条/S、支持云负载算力节点数量≥50个。   **基本功能**   1. 采用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多核并行的操作系统； 2. 具备边界资产管理功能，支持通过主动发现与手动录入相结合的方式把全网边界资产纳入统一管控，支持以资产表方式详细登记边界设备名称、型号、编码以及设备IP等信息，并支持对录入资产的添加、修改、删除等操作； 3. 具备细粒度的边界接入平台注册审批功能，可以按照链路、通道、业务、服务的层级把全网不同厂商的边界接入平台设备和接入业务纳入统一注册审批管理； 4. 具备直观的服务监控和性能监控功能，分边界展示当前平台的通道状态、系统负载、服务数量以及当日交换数据等信息； 5. 具备设备负载阈值报警功能，提供基于CPU、内存、磁盘使用率以及系统平均负载率的报警配置策略； 6. 具备服务流量阈值监控报警机制，提供基于最大流量阈值、最小流量阈值、服务流量敏感度以及传输延时阈值的报警触发策略； 7. 具备细粒度跨边界数据库同步监测功能，可以通过流量监测探针解析监测MySQL 、Oracle等常见数据库同步协议，详细记录用户名、操作时间、源地址、目标地址、操作类型、协议类型、SQL语句以及传输方向等信息； 8. 具备细粒度跨边界文件同步监测功能，可以通过流量监测探针解析监测FTP、 SMB等常见文件同步协议，详细记录用户名、操作时间、源地址、目标地址、协议类型、文件名以及传输方向等信息； 9. 提供运行监控态势展示大屏，能够以光影效果直观展示各边界通道的运行状态，分设备和服务两个维度实时通告异常告警信息； 10. 流量监测探针支持与管控中心联动从底层数据流解析还原Oracle、MySQL、FTP、SMB等常用应用层数据协议； 11. 流量监测探针支持与管控中心联动解析识别delete、 execute、truncate、grant、revoke、drop高危跨域数据操作行为； 12. 产品具备数据画像功能，流量监测探针支持与管控中心联动通过数据综合分析，生成一定时间段内与边界接入平台有数据交换行为的可视化数据画像，并可直观展示交互流量。 13. 统一纳管新建链路和不低于5条原有边界接入链路。 | 1 | 套 |
| 8 | 三层交换机 | **硬件配置和性能指标**  1、交换能力：背板带宽≥2.56/25.6Tbps，包转发率≥1260Mpps。  2、端口规格：配备≥24个万兆SFP+端口，≥6个40/100GE QSFP28端口。  3、外形尺寸：442×420×43.6mm，机箱高度1U。包含8个万兆光多模模块，4个光转电模块。  **基本功能**  1、VLAN功能：支持4K个VLAN，支持Access、Trunk、Hybrid方式，支持QinQ、增强型灵活QinQ、VLAN Stacking，支持基于MAC的动态VLAN分配。  2、QoS功能：支持基于Layer2协议头、Layer3协议、Layer4协议、802.1p优先级等的组合流分类，支持ACL、CAR、Remark、Schedule等动作，支持PQ、DRR、PQ+DRR等队列调度方式，支持WRED、尾丢弃等拥塞避免机制，支持流量整形，支持网络切片。  3、组播管理：支持IGMP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支持PIM DM、PIM SM、PIM SSM，支持用户快速离开机制、组播流量控制、组播查询器、组播协议报文抑制功能。  4、安全管理：支持NAC，支持RADIUS和HWTACACS用户登录认证，支持防范DoS攻击、TCP的SYN Flood攻击、UDP Flood攻击、广播风暴攻击、大流量攻击，支持IPv6 RA Guard，支持CPU硬件队列实现控制面协议报文分级调度和保护，支持RMON。  5、路由功能：支持RIP、OSPF、ISIS、BGP等IPV4动态路由协议，支持RIPng、OSPFv3、ISISv6、BGP4+等IPv6动态路由协议。  6、其他功能：支持iStack堆叠，支持SmartLink和VRRP功能，支持以太环网标准ERPS，支持VXLAN特性，支持Telemetry技术，支持IFIT随流检测技术。 | 1 | 台 |

2.核心产品:本项目/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二、项目商务要求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为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全新产品，国家对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要求的，投标人应出具相应的质量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应提供项目技术偏差的详细说明，并说明投标产品技术响应程度。

3.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设计方案、兼容性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

4.投标人应当保持单项价格的合理性，严禁出现不平衡报价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对各单项价格进行核查。

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均为南阳辖区内目的地交货价，含运输、税费、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6.合同的签订：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7天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7.供货地点：南阳市公安局。

8.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供货完毕。

9.项目的验收：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指定要求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并派出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达到采购人指定要求，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将作为付款的依据。

10.付款方式：项目完工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并报审计部门审核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11.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12.质保期：原厂免费质保3年

13.☑无样品。

14.☑无演示。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  |  |
| --- | --- |
| 条款名称 | 内容 |
| 项目属性 | □服务  ☑货物 |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 中小企业 | 1. 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15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_\_\_\_\_ |
| 项目预算 | 136.84 万元 |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
| 投标文件数量 | 电子投标文件：1份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 年 7 月 2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 开标时间 | 2025 年 7 月 24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 核心产品 | 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 |
|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否 |
|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136.84 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南阳市财政局 。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 边界接入平台党政军链路产品。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 安装调试、检测、售后等服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备注 |
| 1 |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
| 2 | 中小企业政策 |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 2-1 |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
| 3 |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 求 | 如有，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 2 | 投标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
| 6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
| 7 | 报价的修正（如有） |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
| 8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9 | ☑交货时间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0 | ☑质保期  ☑服务质量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11 | 公平竞争 |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 12 | 串通投标 |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 13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14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技术审查

审查投标设备的产品功能、技术指标、供货方案、兼容性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2.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确定中标人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报价部分40分 | 投标报价  （40分） | 投标报价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4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5 %后参与评审。参与优惠企业的报价=投标报价\*（1- 15 %）。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声明函以产品生产厂家为准。 |
| 技术部分42分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18分） | 所投产品功能、技术指标对招标要求的响应程度：产品技术指标，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技术设计方案  （8分） | 投标人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完整的技术设计方案；方案科学合理且针对性强，得8分；方案合理，可行性强，符合用户实际需求，得5分；方案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兼容性方案  （8分） | 投标人提供与原有链路、系统的兼容性方案。方案科学合理且有针对性，可行性强的，得8分；方案合理且有针对性，基本可行的，得5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8分） | 投标人承担所投产品的安装部署和配置任务，负责原有系统与新建系统的对接、联调、优化升级，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横向对比。方案详实，科学先进，比较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8分；方案较详细，可行，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5分；方案详细，基本可行，基本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综合部分18分 | 企业实力  （4分） | 边界运维管理平台生产厂商具有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资质的得2分，具有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安全工程类三级资质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可行性及合理性进行横向对比。投标人方案详实，科学先进，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6分；方案详细，合理可行，基本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4分；方案不够详细，基本可行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培训方案  （6分） | 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可行性及合理性进行横向对比。投标人方案详实，科学先进，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6分；方案详细，合理可行，基本符合现场条件及客户需求的得4分；方案不够详细，基本可行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信用评价  （2分） | 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投标人（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投标人（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签订合同

2.1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南阳市公安局边界接入平台党政军链路项目**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格式及相关要求仅供参考，具体合同内容双方协商）**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则**

南阳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本着自愿、公平、合法、诚信的原则，在充分协商和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就甲方边界接入平台党政军链路项目签订本协议。该协议条款均系双方共同商定

**第1章 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条 甲方同意使用乙方提供的安全产品，并保证按协议约定的缴费时间和方式足额缴纳各项费用。

第二条 乙方所供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型号、技术指标。

第三条 乙方所供产品没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四条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

第五条 质保期内乙方对终端全部质量负责，人为损坏不在乙方质保范围。

第六条 乙方须在质保期限满后提供全部货物的后续维护，甲方应给予乙方相应的维护费用，但不应高于市场价。

**第2章 合同标的**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授权点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3章 帐务结算**

第七条 本协议中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项目完工经验收合格，并报审计部门审核后，甲方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第4章 不可抗力**

第八条 不可抗力必须是指不可控制、不可预见、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1）自然灾害，如地震、洪水、雷击、火灾等：

2）战争或准战争状态、恐怖活动、戒严、骚乱等。

第九条 协议生效后，由上述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故障，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

第十条 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对方可不子承认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并有权要求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如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协议的继续履行问题， 并尽快达成新的协议。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合同履行问题。

**第5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供货。乙方如不能按期供货，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足额地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甲方逾期不交纳项目费用的，乙方有权要求补交项目费用。

第十四条 交付货物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等跟乙方的投标文件中相关承诺存在着不符，并私自降低货物的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等，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提出赔偿。

**第6章 协议的变更与终止**

第十五条 协议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或终止本协议，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出，经双方同意后应签署变更或终止协议。由于终止协议带来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六条甲方在以下条件下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乙方提供的产品与合同不符，或产品功能、性能没有达到合同要求。

第十七条 本协议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时，应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变更本协议。

**第7章 有限期限**

第十八条 本协议正本一式 六 份，甲方 四 份，乙方 两 份，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成立。

第十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 36个月。

**第8章 其它事项**

第二十条 本协议涉及企业机密，甲乙双方保证不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或拔露本协议的内容和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及信息，

由泄密而引是的损失由泄密方承担全部费任。

第二十一条 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第二十二条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将争议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三条 本协议各项末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

展）填写提交。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如有包号自行添加行）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人**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
| **交货安装时间** |  |
| **免费质保期** | 年 |
| **备注** |  |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年月日

所在单位：职务：

身份证：现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的有效凭证)**

**8.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9.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11.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 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 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技术指标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 | 小计（元） | 交货安装时间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3.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

**4.技术设计方案、兼容性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等**

**5.技术偏差情况**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6.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 偏差描述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7.售后服务计划、培训方案等**

**8.投标人业绩**

**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  志认证  证书号 |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填报要求：

1.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4.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10.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11.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